

律政司司長在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致辭全文

以下是律政司司長黃仁龍資深大律師今日（四月一日）在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的開場發言全文：

主席、各位委員，午安：

律政司履行的重要職責，是維護法治、在不受任何干涉的情況下作出檢控決定，以及為政府提供高效率的法律服務。我們亦致力改善現行的法律制度。我們的工作，分為五個綱領範圍，分別為刑事檢控、民事法律、法律政策、法律草擬和國際法律。2008-09年度，律政司的預算開支是9億4,920萬元。現在讓我重點講述一下律政司的主要工作。

綱領（1）－刑事檢控

來年，我們會繼續根據既定的檢控政策指引，堅定地按公平公正的原則進行檢控工作，並會以具透明度和公正的方式交代所作的檢控決定。

在國際層面上，我們會尋求與世界各地的檢控人員加強合作。刑事檢控科會藉着作為國際檢察官聯合會會員及其執行委員會成員的身分，推動更有效的打擊罪案策略。透過與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檢控機關建立具建設性的聯繫，我們致力訓練檢控人員打擊各類型傳統或嶄新罪案。

我們會按計劃加強與社會各界的聯繫。當有需要時，我們會透過與罪行受害者團體會面，解釋我們的工作常規，以及把案件的進展告知罪行受害者，並在作出決定的過程中諮詢受害者的意見。我們會與執法機關保持聯繫，一方面為了在策略上計劃未來，另一方面為了在運作上能夠有效地籌備案件。我們也會透過出版刊物、接受訪問及演講，解釋檢控常規和程序，並會盡力讓市民更明白我們的工作和採取行動的原因。

今年將有新的檢控人員加入律政司，他們會接受有關檢控職責的全面精修培訓。我們會致力確保他們完全明白現代檢控人員需要達到的標準，以及他們須經常保持最高的專業水平。同時，我們會繼續致力為在職的檢控人員舉辦法律進修課程。

綱領（2）－民事法律

民事法律科就廣泛的民事法律事宜，向政府決策局及部門提供所需法律意見和訴訟支援服務。以案件的複雜程度和數目而言，去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

在2008年，在民事訴訟方面，預計涉及由政府提控及政府被控告的民事案件的工作量仍會持續增加。涉及憲法及人權事宜的司法覆核案件、地租上訴案件的數目，預計會持續上升。

就民事法律事宜提供法律意見方面，以有關事宜牽涉的範圍和重要程度而言，預計2008年的工作量仍會相當繁重。需要我們提供法律意見的重大民事法律事宜的例子，包括持續進行的《公司條例》改革、規管電視廣播及電訊事宜、立法成立西九文化區管理局及往後落實有關計劃的工作，以及迪士尼主題公園的持續運作。

綱領（3）－法律政策

在顧問和諮詢委員會成員共同努力下，有關法律服務供求情況的顧問研究已於2008年1月底完成。我們現正為研究報告的中文本定稿，並擬於2008年上半年發表。顧問研究結果將有助我們了解香港目前的法律及相關服務供求情況，亦能為法律界持份者在研究如何填補供求缺口時，提供寶貴資料。

內地市場開放後，內地企業和在內地投資的外商對高水平的法律服務需求甚殷。法律政策科一直密切留意這方面的發展，並已採取具體措施，協助解決跨界民商事爭議。就這方面的工作而言，我很高興知道，《內地判決（交互強制執行）條例草案》會於本月稍後時恢復二讀。條例草案如獲通過，某些內地法院判決將可按照相互執行判決安排的條文，循較簡易和費用較低的程序強制執行。法案委員會一直努力不懈，審議該條例草案，為此，讓我藉着今天這個機會向各委員衷心致謝。

在下個財政年度，法律政策科會繼續竭力在香港推廣替代爭議解決方法（alternative dispute resolution），以期進一步鞏固香港作為替代爭議解決服務中心的地位。正如施政綱領所述，我們一直致力加強與國際仲裁機構的緊密聯繫。各位委員或許知道，國際商會（International Chamber of Commerce）已於三月初決定在香港設立國際仲裁院秘書處分處。這是國際仲裁院首個在亞洲設立的秘書處分處，將設有個案處理組，根據《國際商會仲裁規則》處理區內的個案，預計在今年年底全面運作。國際商會在香港設立仲裁院秘書處分處，有助促進香港在提供仲裁服務方面的發展。此外，律政司最近公布了香港仲裁法改革及仲裁條例草案擬稿諮詢文件。諮詢文件和條例草案擬稿中臚列的建議，將會改善本地仲裁服務的法律架構。

在解決爭議方面，調解（mediation）已成為全球的趨勢。我已成立了一個工作小組，負責就如何在香港更有效及廣泛地應用調解來解決爭議，提出建議。工作小組已在2008年2月舉行首次會議，並會在下個財政年度更深入地繼續研究有關事宜。

綱領（4）－法律草擬

法律草擬科會繼續為政府提供高度專業而且具效率的法律草擬服務。來年，在新任法律草擬專員文偉彥御用大律師的領導下，法律草擬科亦會致力為科內人員提供培訓和專業發展機會。

綱領（5）－國際法律

來年，國際法律科會繼續就國際法律事宜提供意見，商談國際協議或在這些商談中擔當法律顧問，以及處理國際司法合作的請求，令香港特區有所裨益。我們會繼續處理和統籌香港特區提出和收到有關移交逃犯、司法互助及移交被判刑者的請求。

香港在實施適用於香港特區的《海牙公約》方面有很好的成績，我們亦以中國代表團成員的身分，積極參與海牙國際私法會議(“海牙會議”)。今年9月，我們會與海牙國際私法會議常設辦事處合辦第三屆亞太區會議，會議目的是在區內提高參與者對海牙會議工作的認識、改善司法合作，以及加強各主管機關的聯繫。

開支

正如我剛才所說，在2008-09年度，給予律政司的財政撥款為9億4,920萬元，較2007-08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8億7,080萬元)增加9.0%(即7,840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我們會開設26個非首長級職位，包括高級政府律師、政府律師和輔助人員職位，以應付對法律服務日益增加的需求。

我們會繼續在適當情況下，把案件外判給私人執業律師辦理。在2008-09年度，我們就外判案件開支作出的撥款總額為1億7,860萬元，較2007-08年度的相應修訂預算1億6,810萬元增加6.2%。

人手編制

在2007-08年度，有29名新招聘的政府律師加入律政司。今年，我們已進行另一輪招聘工作，有29名應徵者獲得推薦聘用，填補現時及預計會出現的政府律師職位空缺。

結語

我剛才概述了律政司在下個財政年度的各項主要工作。律政司的同事和我樂意為各委員提供進一步資料。

謝謝各位。

完

二〇〇八年四月一日(星期二)